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301　证券简称:东方盛虹　公告编号:2018-077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缪汉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海荣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徐敏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于2018年8月31日完成了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望高科”)100%股权暨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发生变更，本次交易构成重组上市。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及企业会计准则讲解的相关规定，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反向购买，因此本期合并财务报表参照反向购买原则编制。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679,960,104.41		13,498,191,470.01		68.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769,138,388.16		6,600,116,231.22		93.4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960,753,592.18	8.31%	13,398,645,323.00		1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8,781,462.90	-108.78%	650,277,412.26		-38.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6,421,039.54	-113.06%	633,539,950.20		-36.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80,316,689.69		-92.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	0.22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	0.2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2%	减少119.53个百分点	8.63%		减少46.26个百分点

公司于2018年8月31日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及企业会计准则讲解的相关规定，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反向购买，法律上的母公司原上市公司成为会计上的被购买方(子公司)，而法律上的子公司国望高科成为会计上的购买方(母公司)。

基于上述原因，本期合并财务报表参照反向购买原则编制。原上市公司业务于2018年9月1日并入国望高科的财务报表，合并资产负债表期末数的核算范围为国望高科与原上市公司的全部业务，期初数的核算范围仅为国望高科的业务；合并年初至报告期末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的核算范围为国望高科2018年1-9月业务和原上市公司9月业务，上年同期仅核算国望高科2017年1-9月业务；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的核算范围为国望高科2018年7-9月业务和原上市公司9月业务，上年同期仅核算国望高科2017年7-9月业务。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26,466.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3,349,394.2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682,811.08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39,434,145.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258,362.1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486,135.4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661,899.3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55	
合计	16,737,462.0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5,0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数量
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71%	2,768,225,540	2,768,225,540	0
江苏吴江丝绸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02%	322,972,453	0	0
苏州市吴江东方国有资本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3%	134,104,200	0	0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6%	42,591,237	42,591,237	0
中国服装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09%	3,724,120	0	0
冯炎根	境内自然人	0.08%	3,179,500	0	0
史连明	境内自然人	0.07%	2,762,400	0	0
梁红	境内自然人	0.07%	2,696,600	0	0
张雪花	境内自然人	0.06%	2,560,000	0	0
朱虎根	境内自然人	0.06%	2,530,000	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苏吴江丝绸集团有限公司	322,972,453	人民币普通股	322,972,453
苏州市吴江东方国有资本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34,104,200	人民币普通股	134,104,200
中国服装集团有限公司	3,724,120	人民币普通股	3,724,120
冯炎根	3,179,500	人民币普通股	3,179,500
史连明	2,762,400	人民币普通股	2,762,400
梁红	2,696,600	人民币普通股	2,696,600
张雪花	2,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60,000
朱虎根	2,5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30,000
钮卫东	2,400,052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52
唐云良	2,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盛虹科技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一致行动情况。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自然人股东朱虎根，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53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票2,530,0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报表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增减(%)	主要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3,206,968,565.22	1,924,646,941.56	66.63%	本期开具信用证和银票增加保证金及合并原上市公司报表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6,345.00		100.00%	本期增加PTA期货交易形成的金融资产所致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38,010,757.08	163,651,542.97	350.96%	本期优化票据收付款结算方式及合并原上市公司报表所致
预付款项	390,604,969.20	256,749,112.94	52.13%	本期预付PTA原料采购款及合并原上市公司报表所致
其他应收款	30,495,720.36	11,758,251.37	159.36%	本期增加计提保证金利息及合并原上市公司报表所致
存货	3,260,246,751.01	1,742,148,058.95	87.14%	本期增加涤丝产品及合并原上市公司报表所致
持有待售资产		2,324,058.68	-100.00%	本期处理待售资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031,237,649.05	158,786,645.92	549.45%	本期合并原上市公司报表及增加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31,639,033.84		100.00%	本期合并原上市公司报表完成对金元证券的投资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99,083,908.37		100.00%	本期合并原上市公司报表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684,449,163.89		100.00%	本期合并原上市公司报表所致
在建工程	851,442,374.21	283,659,391.93	200.16%	本期增加项目投资及合并原上市公司报表所致
无形资产	895,615,287.59	551,837,050.51	62.30%	本期合并原上市公司报表所致
商誉	694,977,494.40		100.00%	本期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形成商誉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4,177,996.86		100.00%	本期合并原上市公司报表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1,520,140.64	347,730,216.97	87.36%	本期增加项目设备预付款及合并原上市公司报表所致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774,803,797.56	1,430,735,984.44	93.94%	本期采购原料增加票据结算及合并原上市公司报表所致
预收款项	619,290,140.31	186,890,753.17	231.36%	本期合并原上市公司报表增加荷塘月苑二期项目预收房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87,324,659.70	119,603,265.83	56.62%	本期合并原上市公司报表所致
应交税费	152,550,376.91	77,301,623.30	97.34%	本期计提所得税增加及合并原上市公司报表所致
其他应付款	72,766,439.81	43,111,278.78	68.79%	本期合并原上市公司报表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3,488,526.81	199,346,190.72	232.83%	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298,985,000.00		100.00%	本期合并原上市公司报表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9,188,785.90	21,896,756.98	1175.02%	本期重大资产重组资产评估增值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75,877,779.28		100.00%	本期合并原上市公司报表所致
实收资本	7,017,452,930.16	4,895,634,809.84	43.34%	本期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反向购收购增加实收资本所致
资本公积	3,396,792,975.53		100.00%	本期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反向购收购增加资本公积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33,648.83		100.00%	本期合并原上市公司报表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4,898,708.99		100.00%	本期合并原上市公司报表所致

报表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1-9月	增减(%)	变动原因
研发费用	144,017,278.00	107,760,357.52	33.65%	本期增加研发投入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594,514,370.79	9,500,087.06	6157.99%	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所致
投资收益	8,204,980.87	47,560,796.84	-82.75%	本期减少投资收益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98,330.00		-100.00%	本期PTA期货交易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426,466.53	-1,709,574.08	75.05%	本期处置非流动资产所致
其他收益	53,349,394.24	21,697,379.87	145.88%	本期增加政府补贴所致
营业外收入	10,606,722.59	3,141,415.95	237.64%	本期合并原上市公司报表所致
营业外支出	622,191.25	2,969,974.87	-79.05%	本期减少其他支出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316,689.69	1,066,102,337.38	-92.47%	本期存货增加及开具信用证和银票增加保证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8,788,169.95	129,404,420.45	-640.00%	本期增加项目投资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380,116.30	-1,033,842,611.88	120.45%	上年同期归还银行借款及利润分配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大资产重组及其进展的说明

2017年，公司筹划发行股份购买国望高科100%股权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期内，本次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公司完成国望高科股权过户及相关工商变更等事项，交易涉及的新增股份于2018年9月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至4,029,053,222股，本次重组顺利完成。

本次重组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以民用涤纶长丝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核心，产品覆盖POY、FDY及DTY等多个系列，以热电生产、营业房出租、房地产开发等为补充。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缪汉根、朱红梅夫妇。

2、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事项

报告期内，为使公司名称与主营业务的变化、未来经营发展及战略规划相匹配，公司中文名称变更为“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变更为“Jiangsu Eastern Shenghong Co.,Ltd.”，证券简称变更为“东方盛虹”。公司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0301”。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冯琴	董事	离任	2018年08月30日	工作变动
	副总经理	离任	2018年08月30日	工作变动
	监事	选举	2018年09月17日	选举
李红	监事	离任	2018年08月30日	工作变动
沈菊妹	监事	离任	2018年08月30日	工作变动
孙怡虹	财务负责人	离任	2018年09月17日	任职变动
计高雄	董事长	离任	2018年09月17日	任职变动
	总经理	离任	2018年09月17日	任职变动
	副董事长	选举	2018年09月17日	选举
	常务副总经理	聘任	2018年09月17日	聘任
缪汉根	董事	选举	2018年09月17日	选举
	董事长	选举	2018年09月17日	选举
	总经理	聘任	2018年09月17日	聘任
邱海荣	董事	选举	2018年09月17日	选举
	财务负责人	聘任	2018年09月17日	聘任
李维	监事	选举	2018年09月17日	选举

4、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经公司于2018年8月3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变更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和计提比例，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执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由于本次重组所致，鉴于本次重组构成反向购买，重组完成后，根据反向购买的处理原则，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法律上的子公司(即购买方国望高科)财务数据为基础编制，本次变更后的会计估计为国望高科的相关会计估计。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5、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项

经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59,861.11万元。该商誉是因本次反向收购资产重组而形成，本次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是为了实现长期稳健发展，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进行的会计处理，与上市公司原有业务及收购目标公司国望高科的盈利能力无关，且不影响国望高科的业绩承诺。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查询索引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8年03月27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
	2018年04月03日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
	2018年04月12日	《关于实施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
	2018年05月02日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
	2018年05月29日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7》、《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回复说明》等
	2018年06月06日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修订公告》《公告编号:2018-028》、《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回复说明(修订稿)》
	2018年06月08日	《关于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
	2018年06月09日	《关于《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化纤业务板块资产整合相关指标测算的专项审核报告》的修订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
	2018年06月14日	《关于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核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期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
	2018年06月19日	《关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证券服务机构相关事项之专项核查意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证券服务机构相关事项之专项核查意见》等
	2018年06月22日	《关于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核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期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
	2018年06月28日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
	2018年07月03日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
	2018年07月10日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拟购买资产评估报告更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
	2018年08月02日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的修订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18-039》、《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收购报告书》等
	2018年08月09日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等
	2018年08月30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摘要》《公告编号:2018-044》、《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方承诺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5》等
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事项	2018年08月31日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0》
	2018年09月22日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0》
	2018年09月27日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8年08月31日	《关于董事、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
	2018年09月18日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57》、《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58》、《关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9》
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018年08月31日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4》
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项	2018年10月13日	《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4》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8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603323	吴江银行	5,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32,642,054.08	-29,655,088.64	97,986,965.44	0.00	0.00	2,417,534.40	102,986,965.4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可转债	113516	吴银转债	27,817,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0.00	1,349,124.50	1,349,124.50	27,817,000.00	0.00	0.00	29,166,124.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32,817,000.00	--	132,642,054.08	-28,305,964.14	99,336,089.94	27,817,000.00	0.00	2,417,534.40	132,153,089.94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不适用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不适用								

本期证券投资是原上市公司业务，以上为按母公司口径计算。

六、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20,000.00	80,479.40	0.00
信托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9,000.00	8,400.00	0.00
合计		129,000.00	88,879.40	0.0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东吴期货	不适用	否	期货套期保值	1,900.00	2018年03月02日	2018年12月14日	0.00	1,743.61	1,317.43	0.00	4.63	0.00%	-421.55
合计				1,900.00	--	--	0.00	1,743.61	1,317.43	0.00	4.63	0.00%	-421.55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涉诉情况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8年10月31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不适用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公司制订了年度PTA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方案，并对可能出现的价格异常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信用风险及法律风险等进行了充分评估和有效控制；公司建立了完备的风险控制制度，规范履行审核、审批程序，将严格按照审核后的套保方案操作。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套期保值交易品种为国内期货市场的PTA交易业务，市场透明度大，成交活跃，成交价格和当日结算单价能充分反映衍生品的公允价值。报告期内本公司确认未到期衍生品公允价值变动损失39.83万元，已平仓期货合约投资损失381.72万元。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不适用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衍生品投资系全资子公司国望高科开展PTA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国望高科已建立健全相关组织机构，规范业务操作流程、审批流程，能够有效控制衍生品投资风险，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国望高科使用自有资金开展PTA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锁定生产成本，控制经营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国望高科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开展PTA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可行的，风险是可以控制的。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缪汉根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301　证券简称:东方盛虹　公告编号:2018-073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8年10月18日以专人送出、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8年10月29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参会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缪汉根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公司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5)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2、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同时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全资子公司开展PTA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2018年度开展PTA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累计投入保证金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2018年度全资子公司开展PTA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6)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4、审议通过了《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于2018年10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18-077)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披露。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对公司七届十九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000301　证券简称:东方盛虹　公告编号:2018-074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10月18日以专人送出、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8年10月29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参会监事5人，实际参会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倪根元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发表审核意见如下: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要求，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审议通过了《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发表专项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000301　证券简称:东方盛虹　公告编号:2018-076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全资子公司开展PTA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全资子公司开展PTA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2018年度开展PTA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累计投入保证金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情况

1、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企业: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望高科”)。

2、套期保值的期货品种:精对苯二甲酸(PTA)期货交易合约。

3、年度投入资金:2018年度，国望高科开展PTA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累计投入保证金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

4、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5、开展模式:由国望高科组织建立工作小组管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事宜，按照公司制定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及流程进行操作。

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必要性与可行性分析

1、必要性分析

公司全资子公司国望高科作为国内大型涤纶长丝生产企业，生产经营的主要原材料PTA为石化产品，受上游原油价格的波动以及市场供需变化的影响，市场价格存在较大的波动。

为规避PTA价格波动给企业经营带来的风险，控制生产成本，保证公司主营业务健康稳定增长，国望高科利用商品期货市场的特征和规则，通过PTA期货和现货市场对冲的方式，提前锁定主要原材料的相对有利价格，合理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非常有必要的。

2、可行性分析

由于国望高科生产运营所需原材料PTA的价格受市场波动影响较大，并且与该期货品种具有高度相关性，PTA期货交易合约公开透明度大，成交积极活跃，流动性较强，公司认为国望高科通过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业务规避原材料PTA价格波动风险是切实可行的，对生产经营是有利的。

三、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1、价格异常波动风险:理论上交易品种在交割期的期货市场价格和现货市场价格会回归一致，但在极个别的非理性市场情况下，可能出现期货和现货价格在交割期仍不能回归，从而对公司的套期保值方案带来影响，甚至造成损失。

2、流动性风险:期货交易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甚至因为不能及时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期货交易可能因为成交不活跃，造成难以成交而带来流动性风险。

3、操作风险:由于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存在因信息系统或内部控制方面的缺陷而导致意外损失的可能。

4、信用风险:价格出现对交易对方不利的大幅度波动时，交易对方可能违反合同的相关规定，取消合同，造成公司损失。

5、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制度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方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套期保值业务仅以规避商品价格风险为目的，不涉及投机和套利交易，同时严格遵循进行场内交易的规定，进行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在与公司经营业务所需的原材料相关的期货品种。

2、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在公司董事会批准的额度内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匹配，对冲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3、设立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及相关设施，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故障时，及时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以减少损失。

4、公司制定《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期货业务进行管理，通过实行授权、岗位牵制和内部审计等措施进行风险控制。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形成高效的风险处理程序。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分析

公司全资子公司国望高科通过开展PTA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由于原材料价格的不规则波动所带来的价格波动风险，保证生产成本的相对稳定，降低其对正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六、独立董事意见

1、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相关议案的审议、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公司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相关的内控管理制度，对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组织机构、业务操作流程、审批流程等作出了明确规定，并制定了相关风险控制措施。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PTA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控制经营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2018年度全资子公司开展PTA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事项。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公司七届十九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